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ROW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7)

- (1) 變更董事；**
- (2) 變更董事會主席；**
- (3) 變更執行委員會組成；及**
- (4) 變更授權代表更之公告**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孟金龍先生（「孟先生」）因其他個人事務需要投入更多精力，彼已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執行委員會主席，且將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5 條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
- (2) 魏振銘先生（「魏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董事會執行委員會主席，且將擔任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

#### **孟先生辭任**

孟先生確認，彼在袍金、離職賠償、酬金、遣散費、退休金、費用或其他方面並未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索償，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 委任魏先生

魏先生，60歲，于中國大陸擁有40年多的營商經驗。自二零二零年起，出任北京攝養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一間經營綜合康養公司之總裁。

魏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一份服務協議（「服務協議」），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服務協議，魏先生享有薪金每年1,200,000港元。魏先生之酬金已獲薪酬、素質及提名委員會參照現行市況以及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予以批准，並會對其酬金每年進行檢討。魏先生亦享有酌情花紅，並符合資格參與本公司不時生效之購股權計劃或其他獎勵計劃項下之獎勵。彼之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魏先生(i)於過去三年在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資格或擔任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並無任何關係；(i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並無擔任其他職位；及(iv)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陳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承董事會命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魏振銘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振銘先生及陳煜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婷女士、肖剛華先生及吳祺敏先生。